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MAYE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6)

終止配售協議

謹此提述美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配售新股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路華證券有限公司代表王先生就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及本公司全部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王先生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自願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自願性現金收購建議」)。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於本公佈內所採用之詞彙具有該等公佈內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以來一直暫停買賣、自願性現金收購建議以及近期市況，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已雙方協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終止配售協議，而配售協議訂約各方有關配售事項之一切權利、義務及責任一概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起停止及終止。

暫停買賣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待本公司發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蕭敏志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董事(薛文革先生、李德強先生及林進賢先生除外，因彼等存在重大利益衝突)共同及各自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蕭敏志先生、賴粵興先生、蔣仁欽先生、呂文義先生及薛文革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即李德強先生及林進賢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聖斌先生、黃瑞祥先生及趙熾佳先生。